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建设街道办事处建设办互助村文创加工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建设办互助村文创加工设备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宁为寰宇智造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为UV喷粉打印机及配套耗材：UV墨水、光油、闪粉/粉类和夜光粉），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1160万元，资产总额为260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建设办互助村文创加工设备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哈尔滨展通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为UV喷粉打印机控制设备和激光雕刻机控制设备），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286万元，资产总额为4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建设办互助村文创加工设备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盐城海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为液压机），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1566万元，资产总额为285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建设办互助村文创加工设备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镭菲尔自动化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为激光雕刻机和打标机），从业人员36人，营业收入为1950万元，资产总额为202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建设办互助村文创加工设备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厦门鑫奥格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为视觉点胶机），从业人员49人，营业收入为1909万元，资产总额为3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建设办互助村文创加工设备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海林市长汀镇通力达木业加工厂（生产的产品为椴木板），从业人员40人，营业收入为1760万元，资产总额为21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建设办互助村文创加工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邢台伟凯毛毡制品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为带背胶毛毡和毛毡），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253万元，资产总额为52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建设办互助村文创加工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抚顺市抚中有机玻璃厂（生产的产品为亚克力板），从业人员87人，营业收入为1965万元，资产总额为266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建设办互助村文创加工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博君来胶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为AB胶），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278万元，资产总额为6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满洲里金中盛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07日